

证券代码：300619

证券简称：金银河

公告编号：2018-028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的规定，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银河”）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8 号）核准，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68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0.9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5,106,4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1,800,402.38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 173,305,997.62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全部到账，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7000190072 号”《验资报告》。

（二）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度
-----	---------

募集资金净额	173,305,997.62
减：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9,143,732.44
减：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0.00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567,696.12
募集资金账户实际结余金额	85,729,961.3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7年3月，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江西安德力高新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与子公司合为一方）分别与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水支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支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8月，公司分别与花旗银行（中国）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支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公司《管理办法》规定无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85,729,961.30元，存放于公司及子公司的下列银行账户中：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余额（元）	备注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763689235	30,705,966.46	注1
	1763741229	14,904,393.66	注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水支行	757900812310266	22,838,408.53	
	757901947810828	67,909.80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	80020000010447141	17,213,282.85	

股份有限公司三水支行			
合计		85,729,961.30	

注 1：为了提高资金存款收益，公司在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另行开设了从属于募集资金账户的定期存款账户，该等账户纳入募集资金账户统一管理，不得用于结算或提取现金，到期后该账户内的资金只能转入募集资金账户。上表中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763689235 账号的存储余额包括定期存款账户余额 30,705,372.55 元，活期存款账户余额 593.91 元。

注 2：为了提高资金存款收益，公司子公司江西安德力高新科技有限公司在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另行开设了从属于募集资金账户的定期存款账户，该等账户纳入募集资金账户统一管理，不得用于结算或提取现金，到期后该账户内的资金只能转入募集资金账户。上表中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763741229 账号的存储余额包括定期存款账户余额 14,897,051.29 元，活期存款账户余额 7,342.37 元。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 2017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7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原募投项目“有机硅及锂电池行业专用设备生产项目”中部分募集资金 8,163.44 万元变更到新募投项目“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线及单体设备扩建项目”使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 年度，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重大变化的情况 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 用途及使用进展 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 情况	经 2017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7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对部分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及增加建设内容作如下变更：一是将原募投项目“有机硅及锂电池行业专用设备生产项目”中部分募集资金 8,163.44 万元变更到新募投项目“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线及单体设备扩建项目”使用，原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变，后续资金将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二是新募投项目由公司实施（原募投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安德力高新科技有限公司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 情况	经 2017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7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对部分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及增加建设内容作如下变更：一是将原募投项目“有机硅及锂电池行业专用设备生产项目”中部分募集资金 8,163.44 万元变更到新募投项目“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线及单体设备扩建项目”使用，原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变，后续资金将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二是新募投项目由公司实施（原募投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安德力高新科技有限公司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 换情况	经 2017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7 年 8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 1,681.9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会专字[2017]G17031190010 号《关于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情况	经 2017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 集资金结余的金 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 资金用途及去向	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 披露中存在的问	无

题或其他情况	
--------	--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illegible]